

## 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8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57,680,481 股,占公司股本的 80.1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本次股东大会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7,680,48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7,680,48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7,680,48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7,680,48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6,733,2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1.02%；  
反对 3,559,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17%；弃权 7,388,235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2.81%。

####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7,680,48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  
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

####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7,680,48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  
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深圳市海纳天勤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深圳市法兰克奇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深圳市中博文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深圳市恒永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8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北京恒飞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姓名： 欧森豪

签字： 欧森豪

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8日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周益斌 代表本合伙企业出席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 股东代表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深圳九合信息安全产业投资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91440300MA5DNX4256

持股数量: 3,559,000 股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430421197610185475

委托日期: 2021 年 6 月 25 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深圳九合信息安全产业投资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托人： \_\_\_\_\_



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8日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赖凯丰 代表本合伙企业出席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表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厦门市美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91350200MA3471CB3W

持股数量：7,388,235 股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350822198701096112

委托日期：2021 年 6 月 25 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厦门市美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托人： 



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8 日

